

2026 年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承担农业、农村、林业、水务等工作。负责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农业、农村、水利、林业、扶贫开发、移民、渔业等方面的战略方针政策，制定和实施相关的发展规划，提供技术服务支持。综合协调处理“三农”工作，抓好乡村振兴、扶贫开发等工作。负责统筹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产业和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管理。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动物卫生管理，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管理，组织实施动植物防疫检疫和疫情防控工作。指导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开展工作。负责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负责研究、指导农村（社区）建设，做好农村宅基地管理工作。负责监督农村（社区）集体资产经营管理。负责街道供水、用水、节水、排水的行业管理。负责统筹协调水务工程规划和建设工作，负责水土保持和保护水资源工作。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组织落实综合防灾减灾相关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内设股室，无下属单位。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内设股室，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696.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其他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96.2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96.26	本年支出合计	3696.26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结余下年	
收入总计	3696.26	支出总计	3696.26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696.26	3696.26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3696.26	3696.26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696.26	14.58	3681.68				
213	农林水支出	3696.26	14.58	3681.68				
21301	农业农村	14.58	14.58					
2130101	行政运行	14.58	14.58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661.47		3661.4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661.47		3661.47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20		20.2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20		20.2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96.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96.2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96.26	本年支出合计	3696.26
		二十四、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696.26	支出总计	3696.2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696.26	14.58	3681.68
[213]农林水支出	3696.26	14.58	3681.68
[21301]农业农村	14.58	14.58	
[2130101]行政运行	14.58	14.58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661.47		3661.47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661.47		3661.47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20.20		20.20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20.20		20.2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4.5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8
[30201]办公费	2.03
[30207]邮电费	0.05
[30211]差旅费	0.10
[30213]维修（护）费	0.20
[30214]租赁费	1.60
[30216]培训费	0.50
[30227]委托业务费	3.00
[30228]工会经费	2.3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310]资本性支出	0.5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5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681.6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67
[30201]办公费	1.00
[30207]邮电费	2.00
[30211]差旅费	54.20
[30214]租赁费	1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00
[30218]专用材料费	0.50
[30227]委托业务费	18.69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51
[30305]生活补助	58.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
[310]资本性支出	2.5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0.50
[312]对企业补助	3500.00
[31204]费用补贴	3500.00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93.68	93.68		
“三公”经费	2.00	2.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2.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4.58	14.58	14.58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14.58	14.58	14.58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8	14.08	14.08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50	0.50	0.5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3681.68	3681.68	3681.68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3681.68	3681.68	3681.68					
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	2.51	2.51	2.51					根据《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农农〔2019〕325号）及《关于落实涉及财政体制改革市镇共担支出事项资金安排的通知》（东财函〔2021〕77号），对离岗基层老兽医发放2025年补助，妥善解决离岗兽医生活困难问题。
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负责对莞城辖区内镇村两级所有河湖长牌更新和维护，负责组织或委托第三方开展河长制湖长制宣传物料采购，负责节水各项宣传工作。
林长制工作经费	16.69	16.69	16.69					根据东莞市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建立林长巡护制度，及时发现处置森林、湿地资源保护发展问题。坚持森林防火一体化，落实地方首长负责制，进行秋冬森林防火宣传，购置更换灭火器材，提升火灾综合防控能力。积极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开展古树名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莞城街道农林水务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木日常养护。莞竹花园林地管理费。
省内驻市驻镇帮扶用款	112.27	112.27	112.27					莞城街道 2023 年通过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实施，推动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层治理、美丽镇村建设等重点工作及乡村振兴结对帮扶协议落实。
省外帮扶结对工作用款	49.20	49.20	49.20					通过支付相关的扶贫费用，确保对口扶贫的地方工作顺利进行，达到乡村振兴的目标。
省内对口帮扶协作县（莞城-揭东）专项资金	3500.00	3500.00	3500.00					根据省委办、省府办印发的《珠三角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对口帮扶协作工作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我市负责对韶关、揭阳开展帮扶协作；在帮扶资金安排上，预计 2026 年按每市不少于 7.5 亿元安排，15 个镇街对口帮扶按每县不少于 3500 万元安排。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696.26万元，比上年增加3318.95万元，增长879.6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支出预算3696.26万元，比上年增加3318.95万元，增长879.63%，主要原因是落实上级政策要求，省内对口帮扶协作县（莞城-揭东）专项资金预算增加，部分支出项目预算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

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93.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4 万元，下降 7.81%，主要原因是本年福利费经济科目取消。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6.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0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49.6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3.00 万元，主要是办公电脑、办公桌椅、高压细水雾灭火机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 21.6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8 万元，下降 19.58%，主要原因是落实上级政策要求，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经费预算减少。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省内对口帮扶协作县 (莞城-揭东)专项资金	3500.00	根据省委办、省府办印发的《珠三角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对口帮扶协作工作实施方案(2023-2025年)》，我市负责对韶关、揭阳开展帮扶协作；在帮扶资金安排上，预计 2026 年按每市不少于 7.5 亿元安排，15 个镇街对口帮扶按每县不少于 3500 万元安排。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